



樂道中學

LOCK TAO SECONDARY SCHOOL

函件編號：015/26-27

敬啟者：

有關申請「優化校本學習活動支援津貼」事宜

教育局於 2019 年成立「學生活動支援基金」，以支援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參與學校舉辦或認可的全方位學習活動，並由 2026/27 學年起將「校本課後學習支援計劃」及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合併為「優化校本學習活動支援津貼」(參考教育局通告 6/2026 號)。校方就有關撥款安排如下：

資助範圍	申請資格	資助金額
學校所舉辦或認可的全方位學習活動	中一至中六級獲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、「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」或家庭經濟有困難的學生(不能超過撥款的 30%)	視乎本校收到之申請人數及活動項目的數量，再配合所獲之撥款而釐定。

凡合乎申請資格的學生均可申請。請 貴家長填妥下列回條，並於九月廿四日或以前交回班主任。(本校會為個人資料保密)。

每項活動學生均須先繳付費用，出席並完成活動後，才獲發還資助款項。獲發還之款項總數，會於明年九月初退回給家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樂道中學校長

謹啟

二零二六年九月八日

✂.....

敬覆者：

函件編號：015/26-27

有關申請「優化校本學習活動支援津貼」事宜

本人為_____班學生_____ () 之家長，已知悉有關申請優化校本學習活動支援津貼事宜，並決定

- ☐ 不需申請。
- ☐ 申請有關資助。本人現正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。(現遞交醫療費用豁免證明書影印本予校方查閱)
- ☐ 申請有關資助。敝子女現正領取學生資助全額津貼。(學校有需要時會向學生要求遞交資助證明書影印本)
- ☐ 因家庭經濟困難(包括領取學生資助半額津貼)，現附信申請有關資助。
- ☐ 家長銀行戶口資料 (選填)：_____ 銀行 / 戶口號碼：_____

此覆

樂道中學校長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二六年 月 日

請在適當空格填上“✓”